

南 齐 书

●卷十六 志第八

◎百官

建官设职，兴自炎昊，方乎隆周之册，表乎盛汉之书。存改回沿，备于历代，先贤往学，以之雕篆者众矣。若夫胡广《旧仪》，事惟简撮；应劭《官典》，殆无遗恨。王朗奏议，属霸国之初基；陈矫增曹，由军事而补阙。今则有《魏氏官仪》、鱼豢《中外官》也。山涛以意辩人，不口口口；荀勖欲去事烦，唯论并省。定制成文，本之《晋令》，后代承业，案为前准。肇域官品，区别阶资，蔚宗选簿梗概，钦明阶次详悉，虞通、刘寅因荀氏之作，矫旧增新，今古相校。齐受宋禅，事遵常典，既有司存，无所偏废。其余散在史注，多已筌拾，览者易知，不重述也。（诸台府郎令史职吏以下，具见长水校尉王圭之《职仪》。）

相国

萧、曹以来，为人臣极位。宋孝建用南谯王义宣。至齐不用人，以为赠，不列官。

太宰。

宋大明用江夏王义恭，以后无人。齐以为赠。

太傅。

太师、太保、太傅，周旧官。汉末，董卓为太师。晋惠帝初，卫瓘为太保。自后无太师，而太保为赠。齐唯置太傅。

大司马。

大将军。

宋元嘉用彭城王义康，后无人。齐以为赠。

太尉。

司徒。

司空。

三公，旧为通官。司徒府领天下州郡名数户口簿籍，虽无，常置左右长史、左西曹掾属、主簿、祭酒、令史以下。晋世王导为司徒，右长史干宝撰立官府《职仪》已具。

特进。

位从公。

诸开府仪同三司。

骠骑将军。

车骑将军。

卫将军。

镇军将军。

中军将军。

抚军将军。

四征将军。（东、西、南、北。）

四镇将军。

凡诸将军加“大”字，位从公。开府仪同如公。凡公督府置佐：长史、司马各一人，谘议参军二人。诸曹有录事，记室，户曹，仓曹，中直兵，外兵，骑兵，长流贼曹，刑狱贼曹，城局，法曹，田曹，水曹，铠曹，车曹，士曹，集曹，右户，十八曹。城局曹以上署正参军，法曹以下署行参军，各一人。其行参军无署者，为长兼员。其府佐史则从事中郎二人，仓曹掾、户曹属、东西阁祭酒各一人，主簿舍人御属二人。加崇者，则左右长史四人，中郎掾属并增数。其未及开府，则置府亦有佐史，其数有减。小府无长流，置禁防参军。

---

四安将军。

四平将军。

左、右、前、后将军。

征虏将军。

四中郎将。

晋世荀羨、王胡之并居此官。宋、齐以来，唯处诸王，素族无为者。

冠军将军。

辅国将军。

宁朔将军。

宁远将军。

龙骧将军。

凡诸小号，亦有置府者。

太常。

府置丞一人，五官、功曹、主簿，九府九史皆然。  
。领官如左：

博士，谓之太学博士；

国子祭酒一人，博士二人，助教十人；

建元四年，有司奏置国学，祭酒准诸曹尚书，博士准中书郎，助教准南台御史。选经学为先。若其人难备，给事中以还明经者，以本位领。其下典学二人，三品，准太常主簿；户曹、仪曹各二人，五品；白簿治礼吏八人，六品；保学医二人；威仪二人。其夏，国讳废学，有司奏省助教以下。永明三年，立学，尚书令王俭领祭酒。八年，国子博士何胤单为祭酒，疑所服，陆澄等皆不能据，遂以玄服临试。月余日，博议定，乃服朱衣。

总明观祭酒一人；

右泰始六年，以国学废，初置总明观，玄、儒、文、史四科，科置学士各十人，正令史一人，书令史二人，干一人，门吏一人，典观吏二人。建元中，掌治五礼。永明三年，国学建，省。

太庙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明堂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太祝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太史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---

廩牺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置令丞以下皆有职吏。

太乐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诸陵令；

永明末置，用二品三品勋。置主簿、户曹各一人，六品保举。

光禄勋。

府置丞一人。领官如左：

左右光禄大夫；

位从公，开府置佐史如公。

光禄大夫；

皆银章青绶，诏加金章紫绶者，为金紫光禄大夫。乐安任遐为光禄，就王晏乞一片金，晏乃启转为金紫，不行。

太中大夫；

中散大夫。

诸大夫官，皆处旧齿老年，重者加亲信二十人。

卫尉。

---

府置丞一人。掌宫城管籥。张衡《西京赋》曰“卫尉八屯，警夜巡昼”。宫城诸却敌楼上本施鼓，持夜者以应更唱，太祖以鼓多惊眠，改以铁磬云。

廷尉。

府置丞一人，正一人，监一人，评一人，律博士一人。

大司农。

府置丞一人。领官如左：

太仓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导官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籍田令一人，丞一人。

少府。

府置丞一人。领官如左：

左右尚方令各一人，丞一人；

锻署丞一人；（永明三年省，四年复置。）

御府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东冶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南冶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平准令一人，丞一人。

上林令一人，丞一人。（亦属尚书殿中曹。）

将作大匠。

太仆。

大鸿胪。

三卿不常置。将作掌宫庙土木。太仆掌郊礼执辔。  
鸿胪掌导护赞拜。有事权置兼官，毕乃省。

乘黄令一人：

掌五辂安车，大行凶器辚辂车；

客馆令：

掌四方宾客。

宣德卫尉、少府、太仆。

郁林王立，文安太后即尊号，以宫名置之。

大长秋。

郁林立皇后置。

录尚书。

尚书令。

总领尚书台二十曹，为内台主。行遇诸王以下，皆

禁驻。左右仆射分道。无令，左仆射为台主，与令同。

左仆射：

领殿中主客二曹事，诸曹郊庙、园陵、车驾行幸、朝仪、台内非违、文官举补满叙疾假事，其诸吉庆瑞应众贺、灾异贼发众变、临轩崇拜、改号格制、莅官铨选，凡诸除署、功论、封爵、贬黜、八议、疑讞、通关案，则左仆射主，右仆射次经，维是黄案，左仆射右仆射署朱符见字，经都丞竟，右仆射横画成目，左仆射画，令画。右官阙，则以次并画。若无左右，则直置仆射在中间，总左右事。

吏部尚书：

领吏部、删定、三公、比部四曹。

度支尚书：

领度支、金部、仓部、起部四曹。

左民尚书：

领左民、驾部二曹。

都官尚书：

领都官、水部、库部、功论四曹。

五兵尚书：

领中兵、外兵二曹。

祠部尚书：

右仆射通职，不俱置。

起部尚书：

兴立宫庙权置；事毕省。

左丞一人：

掌宗庙郊祠、吉庆瑞应、灾异、立作格制、诸案弹、选用除置、吏补满除遣注职。

右丞一人：

掌兵士百工补役死叛考代年老疾病解遣、其内外诸库藏谷帛、刑罪创业诤讼、田地船乘、禀拘兵工死叛、考剔讨补、差分百役、兵器诸营署人领、州郡租布、民户移徙、州郡县并帖、城邑民户割属、刺史二千石令长丞尉被收及免赠、文武诸犯削官事。白案，右丞上署，左丞次署。黄案，左丞上署，右丞次署。诸立格制及详讞大事宗庙朝廷仪体，左丞上署，右丞次署。自令仆以下五尚书八座二十曹，各置郎中令史以下，又置都令

---

史分领之。仆射掌朝轨，尚书掌讞奏，都丞任碎，在弹违诸曹缘常及外详讞事。应须命议相值者，皆郎先立意，应奏黄案及关事，以立意官为议主。凡辞诉有漫命者，曹缘咨如旧。若命有咨，则以立意者为议主。

武库令一人；

属库部。

车府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属驾部。

公车令一人；

大官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大医令一人，丞一人；

内外殿中监各一人；

内外骅骝厩丞各一人；

材官将军一人，司马一人；

属起部，亦属领军。

侍中祭酒。（高功者称之。）

侍中。

汉世为亲近之职。魏、晋选用，稍增华重，而大意

不异。宋文帝元嘉中，王华、王昙首、殷景仁等，并为侍中，情在亲密，与帝接膝共语，貂拂帝手，拔貂置案上，语毕复手插之。孝武时，侍中何偃南郊陪乘，銮辂过白门阙，偃将匍，帝乃接之曰：“朕乃陪卿。”齐世朝会，多以美姿容者兼官。永元三年，东昏南郊，不欲亲朝士，以主玺陪乘，前代未尝有也。侍中呼为门下。亦置令史。领官如左：

给事黄门侍郎：

亦管知诏令，世呼为小门下；

散骑常侍，通直散骑常侍，员外散骑常侍：

旧与侍中通官，其通直员外，用衰老人士，故其官渐替。宋大明虽华选比侍中，而人情久习，终不见重，寻复如初。

散骑侍郎，通直散骑侍郎，员外散骑侍郎；

给事中；

奉朝请；

驸马都尉；

集书省职，置正书、令史。朝散用衣冠之余，人

---

数猥积。永明中，奉朝请至六百余人。

中书监一人，令一人，侍郎四人，通事舍人无员

。

中书省职，置主书、令史、正书以下。

秘书监一人，丞一人。郎。著作佐郎。

晋秘书阁有令史，掌众书，见《晋令》。令亦置令史、正书及弟子，皆典教书画。

御史中丞一人。

晋江左中丞司隶分督百僚，傅咸所云“行马内外”是也。今中丞则职无不察，专道而行，驺辐禁呵，加以声色，武将相逢，辄致侵犯，若有鹵簿，至相驱击。宋孝建二年制，中丞与尚书令分道，虽丞郎下朝相值，亦得断之，余内外众官，皆受停驻。

治书侍御史二人；

侍御史十人。

兰台置诸曹内外督令以下。

谒者仆射一人。

谒者十人。

谒者台，掌朝覲宾飨。

领军将军、中领军。

护军将军、中护军。

凡为中，小轻，同一官也。诸为将军官，皆敬领、护。诸王为将军，道相逢，则领、护让道。置长史、司马、五官、功曹、主簿。

左右二卫将军。

骁骑将军。

游击将军。

晋世以来，谓领、护至骁、游为六军。二卫置司马、次官、功曹、主簿以下。

左右二中郎将。

前军将军，后军将军，左军将军，右军将军，号四军。

屯骑，步兵，射声，越骑，长水：五校尉。

虎贲中郎将。

冗从仆射。

羽林监。

---

积射将军。

强弩将军。

殿中将军，员外殿中将军。

殿中司马督。

武卫将军。

武骑常侍。

自二卫、四军、五校已下，谓之“西省”，而散骑为“东省”。

丹阳尹。

位次九卿下。

太子太傅。

少傅：

府置丞、功曹、五官、主簿；

太子詹事；

府置丞一人以下；

太子率更令；

太子家令；

置丞；

太子仆；  
太子门大夫；  
太子中庶子；  
太子中舍人；  
太子洗马；  
太子舍人；  
太子左右卫率各一；  
太子翊军步兵屯骑三校尉；  
太子旅賁中郎将一人；  
太子左右积弩将军；  
太子殿中将军、员外殿中将军；  
太子仓官令；  
太子常从虎賁督。  
右东宫职僚。  
州牧、刺史。

魏、晋世州牧隆重，刺史任重者为使持节都督，轻者为持节督。起汉顺帝时，御史中丞冯赦讨九江贼，督扬、徐二州军事，而何、徐《宋志》云起魏武遣诸州将

---